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、《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《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,我们作为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基于独立、客观判断的原则,审议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,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一、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,2022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;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二、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,认真审核相关材料后,认为: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,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,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,能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,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良影响,保证经营业绩的相对稳定。同时,公司已经制定了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,通过加强内部控制,落实风险控制措施,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,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。

三、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

1.2022 年上半年度,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

情况,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2年6月30日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等情况。

2.2022 年上半年度,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。

独立董事: Key Ke Liu (刘科)、彭剑锋、谢家伟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八日